

主动公开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
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局
上海市浦东新区总工会

浦人社〔2017〕39号

**关于申报 2016 年度浦东新区企业职工职业培训
财政补贴及 2017 年度培训计划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区县使用地方教育附加专项资金开展职工职业培训工作的指导意见》（沪人社职〔2015〕78号）、《关于印发〈浦东新区使用地方教育附加专项资金开展职工职业培训工作的实施办法〉的通知》（浦人社〔2016〕10号）及浦东新区有关规定，现将 2016 年度浦东新区企业自行开展职工职业培训财政补贴及 2017 年度培训计划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 2016 年度企业职工职业培训财政补贴

(一) 申报时间

自发文之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逾期不再受理。

(二) 申报条件

申报企业必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

1、符合《关于印发〈浦东新区使用地方教育附加专项资金开展职工职业培训工作的实施办法〉的通知》（浦人社〔2016〕10 号）的规定；

2、在上海市企业职工职业培训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信息管理系统”，<https://zzjb.12333sh.gov.cn/zzjbd/>）提交 2016 年企业职工职业培训计划并获批通过。

(三) 申报材料

2016 年度补贴申报采用纸质申报方式，具体申请材料如下：

1、《2016 年度浦东新区企业自行开展职工职业培训财政补贴申请表》（需加盖公章，并提供电子文档，见附件 1）；

2、《培训学员花名册》（需加盖公章，见附件 2）；

3、《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4、企业缴纳 2016 年度地方教育附加费的相关纳税凭证（需加盖公章）；

5、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需校验原件）；

6、向职代会报告过的 2015 年度职工教育经费使用情况（需加盖工会章）；

7、申报过程中受理部门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四) 受理窗口

企业到税管所在开发区、招商主体服务平台和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等受理窗口提交相应申请。（不同类别的受理窗口不同，每个窗口只受理一个类别的材料，窗口地址和联系电话详见附件3）

(五) 补贴内容、补贴标准及列支项目

参见《关于浦东新区企业自行开展职工职业培训补贴内容、补贴标准及列支项目的通知》（浦人社〔2017〕32号）。

二、申报2017年度企业职工职业培训计划

(一) 申报时间

自发文之日起至2017年6月30日，逾期不再受理。

(二) 申报要求

凡申报2017年度企业职工职业培训计划的(包括直接补贴、集中服务)，统一通过“信息管理系统”进行具体操作。

企业可登陆信息系统 (<https://zzjb.12333sh.gov.cn/zzjbd/>)，按《上海市企业职工职业培训信息管理系统用户手册（企业法人用）》操作步骤和要求，进行信息录入及2017年度培训计划申报（电子版操作手册可通过“信息管理系统”下载，视频版操作手册可在优酷网进行下载，网址：<http://sdvt.net/>）。

原则上企业委托开展培训的实施机构应在通过政府采购确定的社会培训机构入围名单中选择。岗位能力和综合素质类(教

育)项目在“信息管理系统”尚未开通选择时,可以扩大到本市所有具备资质的培训机构。对于涉及新产业、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等符合“四新经济”要求的培训项目,如上述培训实施机构无法满足企业培训需求的,可委托其他机构实施培训,但需提交委托申请及理由,经区主管部门备案通过并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后列入名单之中。

申报过程中,若政策调整或上级有关规定发生变化,企业应参照最新要求予以申报。

三、其他

本通知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财政局、区教育局和区总工会按照职责范围负责解释,其他相关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

联系方式:

1、涉及职业技能类培训申报内容

新区人社局 联系人:孔德娥 咨询电话:58740409-7703
盛路 咨询电话:50879808

2、涉及专业技术类培训申报内容

新区人社局 联系人:郭静君 咨询电话:58601867
68821071

3、涉及综合素质类培训申报内容

新区教育局 联系人:金承哲 咨询电话:58733002

4、涉及岗位能力类项目申报内容

新区总工会 联系人：刘火秀 咨询电话：50935262

附件：

1、《2016年度浦东新区企业自行开展职工职业培训财政补贴申请表》

2、《培训学员花名册》

3、《企业自行开展职工职业培训补贴受理窗口联系方式》



浦东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浦东新区财政局



浦东新区教育局



浦东新区总工会

2017年5月5日

浦东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7年5月9日印发

(共印 103 份)

2016年度浦东新区企业自行开展职工职业培训财政补贴申请表

企业全称		税务登记证号码	帐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联系人	手机	办公室电话	联系地址		2016年度地方教育附加费缴纳金额
2016年度职工培训计划执行情况					
项目类型：1、职业技能类 <input type="checkbox"/> 2、专业技术类 <input type="checkbox"/> 3、岗位能力类 <input type="checkbox"/> 4、综合素质类 <input type="checkbox"/> （ <u>一张表格只能填写一种项目类型，不同项目类型请分别申报</u> ）					
序号	实施培训的项目名称		培训人数	培训合格人数	备注
申请补贴金额（合计）				核定补贴金额（审核部门意见）	
<p>本企业承诺上报的职工培训计划经企业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职工教育经费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向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并接受审查监督（如当年工会在建，承诺职工培训计划、职工教育经费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在企业内部公示，工会建会时间最晚为2017年12月31日）。承诺所维护的相关劳服企业是为本公司提供劳务人员的企业。上报项目审核通过后，严格按照审核通过的职工培训计划组织实施培训，做好培训过程管理和监督。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培训费补贴经费申请，过时不申请即视作放弃补贴申请。申请获得的职工培训补贴资金全部用于职工培训，并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培训补贴资金管理内控机制，确保专项资金的使用安全。同时，所申报材料均符合申报要求、真实有效。如有不实，将全额退回所享受补贴。本公司（单位）愿承担纳入浦东新区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失信名单，并按照相关规定，视情节轻重，在一定范围和年限内不能享受浦东新区各类财政补贴及由此引起的相关法律责任。</p>					
			法定代表人签字：	企业（公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请企业在《2016年度浦东新区企业自行开展职工职业培训财政补贴申请表》背面盖企业三排章，未盖章不予受理。
2、企业全称应与企业账户名称保持一致，如因企业更名等原因而不一致，请另附说明，并盖章。

附件 3

企业自行开展职工职业培训补贴 受理窗口联系方式

序号	受理部门	受理窗口地址	咨询电话	受理类别
一、开发区管委会				
1	浦东新区世博地区开发管理委员会企业服务处	邹平路 161 号 208 室	68588981	职业技能类
2	金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新金桥路 27 号 14 幢一楼大厅财政扶持窗口	68800000*367	专业技术类
3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委会保税区管理局财经处	基隆路 9 号底楼大厅	58698500	
4	陆家嘴金融贸易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处	塘桥新路 87 号 3 号楼大厅	60893761	岗位能力和综合素质类(教育)
5	上海国际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黄赵路 310 号 8 号楼	20991045	
6	张江高科技园区管委会会计财处(经发处)	张东路 1158 号 3 号楼 709 室	33833072	岗位能力和综合素质类(工会)
二、招商主体服务平台				
1	上海市南汇现代农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惠南镇盐大路 88 号	68012600	职业技能类
2	金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	新金桥路 27 号 13 号楼 210 室	68800000*811	
3	上海南汇发展集团投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惠南镇广衍路 9 号	58025123	专业技术类
4	上海两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沪南公路 9800 号 911 室	38233020	
5	财源管理中心	浦东沪南公路 2575 号 9 楼	68003772	岗位能力和综合素质类(教育)
6	上海南汇供销合作总社招商办	惠南镇通济路 160 号	58023180	
7	上海同济南汇产业招商服务中心	惠南镇城南路 1366 号 D3 房	68002821	岗位能力和综合素质类(工会)

8	上海深水港经济园区管委会招商中心	静安区江宁路 732 号	62991992	
三、镇（社区事务受理中心）				
1	川沙新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川沙妙境路 1336 号 519 室	68396479	职业技能类
2	高桥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张杨北路 5168 号	50586533	
3	康桥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沪南路 2538 号 213 室	58120474	
4	新场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新奉公路 331 号	58171717-8118	
5	万祥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万祥镇万和路 188 号	58042117	
6	芦潮港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芦潮港镇芦硕路 298 号	20943150	
7	张江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张江路 1458 号	50201963	专业技术类
8	曹路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曹路镇龚丰路 85 号综合楼 302 室	50688762	
9	航头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航头镇航头路 1538 号 208 室	68220905-8209	
10	宣桥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六奉公路 128 号	58186405	
11	书院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书院镇新卫路 8 号	58198735-821	
12	申港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南汇新城环湖西三路 869 号 1 楼大厅	68283330-817	
13	三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长清路 2188 号一楼服务大厅 3、4 号窗口	50630350	岗位能力和综合素质类（教育）
14	唐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唐镇唐兴路 495 号	58968813	
15	高东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光明路 433 号 10 号窗口	58486215-1003	
16	周浦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周浦镇祝家港路 190-202 号	20922209	
17	惠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人民西路 555 号	68002006	
18	大团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大团镇永春东路 10 号 4 号楼 205 室	58086177	

19	老港镇社区事务受理 服务中心	老港镇建中路 556 号	58053005	
20	北蔡镇社区事务受理 服务中心	沪南路 1105 号	68926111-1007/2516	岗位能力和综合 素质类(工会)
21	高行镇社区事务受理 服务中心	高行镇新行路 340 号	68976740	
22	金桥镇社区事务受理 服务中心	佳林路 585 号	58990914/58999734	
23	合庆镇社区事务受理 服务中心	合庆镇东川公路 7777 号	58979964	
24	泥城镇社区事务受理 服务中心	泥城镇新城路 1 号	58071212-808	
25	祝桥镇社区事务受理 服务中心	祝桥工业园区祝潘公 路 68 号-D 空港投资开 发有限公司一楼大厅	33756047	
四、区总工会受理窗口				
1	浦东新区职工援助 服务中心	樱花路 429 号一楼大厅	38475088-801	岗位能力和综合 素质类(工会)